



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

关于开展 2015 年第二期全省工程勘察行业 部分现场作业人员（钻机机长、描述员、土工试验员） 继续教育培训及续证的预通知

浙设协培[2015]9号

各工程勘察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工程勘察行业的管理，提高岗位人员队伍的整体素质，使广大工程勘察现场作业人员及时、准确地理解和掌握有关最新法律法规，确保工程勘察质量，并认真落实省建设厅“关于印发 2015 年度建设教育培训指导性计划和建设类考试计划的通知”（建人教发〔2015〕63号）有关要求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5 年第二期全省工程勘察行业现场作业人员（钻机机长、描述员、土工试验员）继续教育培训及续证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凡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取得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钻机机长、描述员或土工试验员岗位证的人员、未参加第一期继续教育的有关人员必须参加本次继续教育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《浙江省工程勘察现场作业人员继续教育教材 2015》，主要内容为有关最新法律法规、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与处理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勘察外业见证管理规定及要求等。

三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培训时间：拟定于11月底举办，培训期为一天（含现场考核）

培训地点：杭州（具体地点根据报名情况决定并另行通知，请各单位关注省协会网-行业信息栏目具体通知，协会将不再另行发文。）

四、考核续证

参加培训并通过现场考核的学员，由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在原岗位合格证书上加盖延续有效证明（有效期为3年），请各学员务必在报到时携带原岗位合格证书交协会工作人员审核，培训合格并续证后发还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、培训费用：每人300元（含午餐、教材资料等）。

2、请各有关勘察单位高度重视本次继续教育培训工作，认真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，并将报名回执表于11月20日前报省协会。

联系人：金旭宏 陈洁

联系电话/传真：0571-85156809、85156807

附件：报名回执表



附件:

全省工程勘察行业部分现场作业人员
(钻机机长、描述员、土工试验员) 继续教育培训

报名回执表

上报单位(盖章):

联系人及电话:

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联系电话	原作业证号	原作业证种类(专业)	培训地

注: 1、此表不够, 可自行复制; 如时间紧迫可电话报名。

2、请参会单位将回执表于 11 月 20 日前发送至省协会, 谢谢。

电话/传真: 0571-85156809 85156807